

永清

廊坊市财政局 文件 廊坊市民政局

廊财社〔2019〕11号

廊坊市财政局 廊坊市民政局 关于下达 2019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 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财政局、民政局（扶贫办）：

根据市委、市政府《印发〈关于坚决打赢精准扶贫脱贫攻坚战的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廊字〔2018〕1号），全市全力开展精准扶贫、精准脱贫专项行动。按照市民政局（市扶贫办）《关于拨付 2019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的请示》（廊民〔2019〕16号）的意见，依据贫困人口分布比例，下达你县（市、区）2019 年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万元，统筹用于开展针对县（市、区）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和脱贫享受政策人口的产业扶贫工作。请列入 2019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第 2130599 项“其他扶贫支出”科目，支出经济分类列 51301 款“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